

标段编号： 2404-440343-04-01-495219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
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03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吴祥友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年05月-2024年08月。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11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9-10	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12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12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给水工程业绩（不超过五项）	1. 竣工时间：2021.11.1，深圳市南海公园项目工程监理，合同价：93.06万元。 合同页码：P12-15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6-18 指标数据页码：P14 2. 竣工时间：2019.08.06，福田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监理，合同价：37.8万元。 合同页码：P19-2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25-27 指标数据页码：P22 3. 竣工时间：2022年09月14日，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一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合同价：15.671964万元。 合同页码：P28-P31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32-35 指标数据页码：P29 4. 竣工时间：在建，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监理，合同价：219.47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p>合同页码：P36-40 指标数据页码：P37</p> <p>5. <u>竣工时间：在建，前海桂湾大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金融东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等市政工程监理，合同价：91.827万元。</u> 合同页码：P41-46 指标数据页码：P43</p>	
<p>项目负责人 <u>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给水工程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吴祥友 <u>1.竣工时间：2020.12.14,坂田北国际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象塘路和凤门路市政工程，合同价：167.988025万元。</u> 合同页码：P47-50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51-54 指标数据页码：P48</p>	<p>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4)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p>		

一、企业资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1985年05月0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颜钦城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 1栋1801-1802	登 记 机 关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6]第84267782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六年五月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地址、注册资本（万元）、股东）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第壹世界广场塔楼16A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肖宇城	300万元	100%
变更后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肖宇城	2000万元	100%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 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828821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总经理）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总经理：肖煜坤（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颜钦城（总经理）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肖煜坤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颜钦城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投标人企业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p>企业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h2>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h2>	
<p>证书编号：E144006021</p> <p>有效期：至2029年04月25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发证机关</p>  <p>2024年04月25日</p> <p>No.EZ 0047338</p>

<table border="1"> <tr> <td>企业名称</td> <td colspan="3">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 </tr> <tr> <td>详细地址</td> <td colspan="3">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td> </tr> <tr> <td>成立时间</td> <td colspan="3">1985年05月03日</td> </tr> <tr> <td>注册资本金</td> <td colspan="3">2000万元人民币</td> </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 <td colspan="3">914403001921930610</td> </tr> <tr> <td>经济性质</td> <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 </tr> <tr> <td>证书编号</td> <td colspan="3">E144006021-4/1</td> </tr> <tr> <td>有效期</td> <td colspan="3">至2029年04月25日</td> </tr> <tr> <td>法定代表人</td> <td>颜钦城</td> <td>职务</td> <td>法定代表人</td> </tr> <tr> <td>单位负责人</td> <td>颜钦城</td> <td>职务</td> <td>企业负责人 (企业经理)</td> </tr> <tr> <td>技术负责人</td> <td>杨成彦</td> <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 <td>高级工程师</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5月31日</td> </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成立时间	1985年05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193061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6021-4/1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颜钦城	职务	企业负责人 (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杨成彦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5月31日			<table border="1">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发证机关(章)</p> <p>2024年04月25日</p> <p>No.EF 0186678</p> </td> </tr> </table>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p> <p>2024年04月25日</p> <p>No.EF 0186678</p>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成立时间	1985年05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193061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6021-4/1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颜钦城	职务	企业负责人 (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杨成彦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5月31日																																																		
<p>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p> <p>2024年04月25日</p> <p>No.EF 0186678</p>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006028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有效期: 至 2027年05月20日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
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jt.gdcic.net>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拟派项目总监执业资格注册证书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p> <p>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p>  <p>发证机关</p> <p>证书编号：00360471</p>
 <p>注册号 44013247</p> <p>注册专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p>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2015年 12月 12日</p>	<p>姓名 吴祥友</p> <p>性别 男</p> <p>出生日期 1967年 10月 11日</p> <p>身份证号码 42243219671011007X</p> <p>学历(学位) 大专</p> <p>所学专业 土木建筑专业</p> <p>持证人签名</p>  <p>发证日期 2012(年) 12月 13日</p>
<p>备注</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有效期至 2021年 12月 12日</p> <p>No. 00408924 认定机关(签章) 2016年 9月 6日</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注册签字专用章</p> <p>有效期至 2024年 12月 12日</p> <p>No. 00756567 认定机关(签章) 2021年 10月 28日</p>	<p>备注</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用企业变更为 深圳华南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No. 01090808 认定机关(签章) 2023年 月 日</p>  <p>吴祥友 注册号44013247 有效期2024.12.12 深圳华南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职称证书

<p style="font-size: 1.2em; font-weight: bold;">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湖北省人事厅制</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姓名: <u>吴祥友</u></p> <p>性别: <u>男</u></p> <p>证书编号: <u>H505306383</u></p> <p>发证日期: <u>2005/05/10</u></p>	<p>出生年月: <u>1966/10</u></p> <p>专业名称: <u>工程</u></p> <p>资格名称: <u>工程师</u></p> <p>批准时间: <u>2005/01/30</u></p> <p>批准单位: <u>荆门市职改办</u></p> <p>批准文号: <u>荆职改办(2005)123号</u></p> <p>评审组织: <u>荆门市工程 专业 中 级职务评审委员会</u></p>

毕业证书

<h3 style="margin: 0;">毕业证书</h3>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书登记第 <u>302726</u> 号</p>	<p>吴祥友同志, 湖北省(市、自治区) <u> </u> 县(市)人, 参加 <u>土木建筑</u> 专业 <u>专</u> 科考试, 于一九九三年 <u> </u> 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一九九三年 <u> </u> 月 <u> </u> 日</p> </div>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祥友

社保电脑号：607130751

身份证号码：422432196710110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765.11	3765.12			1441.49	480.55			409.9						9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e026bcab6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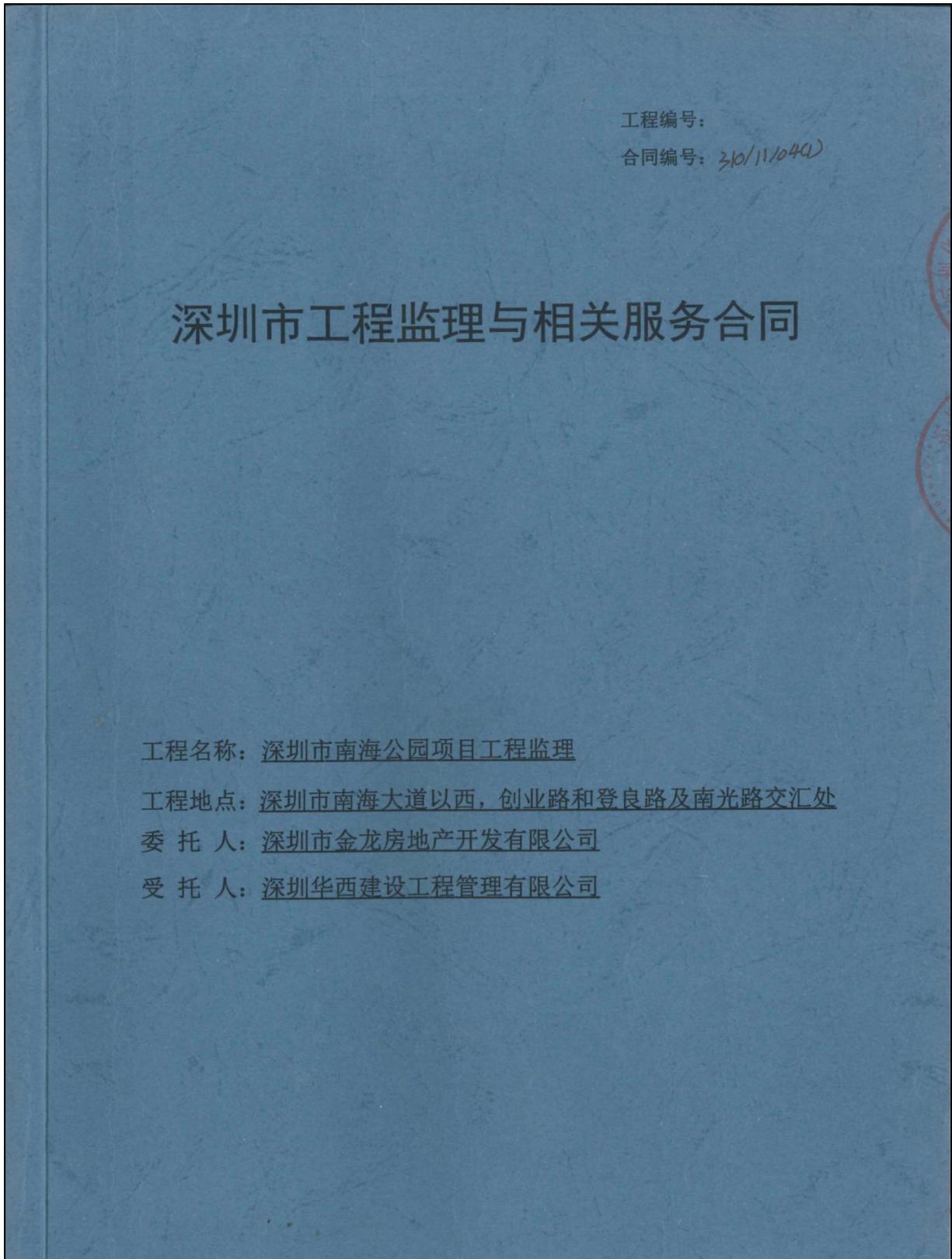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81705
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8月30日

三、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1、深圳市南海公园项目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委托人委托监理人负责下述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海公园项目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海大道以西，创业路和登良路及南光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4844 平方米，本项目是生态公园，包括园林工程等。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通用条件；
3. 专用条件；
4.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为监理人提供的办公条件；
5. 中标通知书；
6. 招标阶段双方确认的往来函件；
7.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8. 投标须知及投标报价总说明；
9. 合同清单；
10. 附件等。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会兵，身份证号码：422426197204150033，注册号：44016926。

五、合同酬金

合同总酬金（大写）：玖拾叁万零陆佰元整（¥930,600.00），其中不含税价为¥877,924.53元，税金为¥52,675.47元（税金根据国家税收政策的适用税率计算，若税率变动将及时调整）。具体费用组成详见合同清单。相关服务酬金（即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已综合包含在合同酬金内。监理人开具增值税税率为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自 2021年2月1日始，至 2021年12月31日止，合共 11月。惟委托人并不保证上述开始日期的准确性，正式开始日期以委托人发出的书面通知中列明的日期为准。监理人需配合委托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开发进度、销售安排和承包人的施工进度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作出相应调整并无条件配合有关安排。

相关服务期限（即保修阶段服务期限）：24个月，自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且交付城管局使用之日起计。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提供办公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年3月3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业主：深圳市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单位/供应商/顾问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海大道2163号来福士广场9楼9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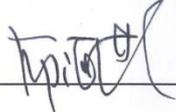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城一期1栋1801-18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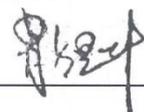
邮编：518054

邮编：5100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姓名（正楷） 邱海燕

姓名（正楷） 肖煜坤

电话：0755-26033333

电话：0755-25312388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骑缝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海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1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海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海大道与登良路交汇处西北角南海大道以西与创业路以南交汇处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54884m ²	工程造价（万元）	3591.67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 2月 1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石园林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2、福田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档案编号：

中标单位公司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刘文婕 女士

有关：《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兹有关《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监理》所进行之招投标及随后之开标，我司“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现决定委托贵司“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单位”）按下列条款负责执行及完成《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监理》（以下简称“本工程”）。

一. 合同总价

本工程的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叁拾柒万捌仟元整（RMB：378,000.00）。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如承包单位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承包单位须在【三】份函件之相应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并于2020年5月20日之前交还其中【2】份（另外【1】份由贵司存阅），以便装订于合同文件内。当承包单位确认本函件后，在正式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函件作为发包方与承包单位之间的合同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我司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收到承包单位签署的中标通知书，或承包单位对本中标通知书的条款和条件提出任何更改的，视为承包单位放弃本工程的投标，本中标通知书自签署期限届满后自动失效。

本公司确认同意及接受上述条件

档案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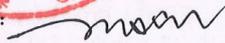
顺颂商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CSZ-JCST-GW-20004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白石路与红树林路交叉口东南侧、滨河大道北侧，同时也位于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福田水质净化厂厂区内。
- 1.3 工程规模：在福田区水质净化厂西北角白石路建设一座连接通道与金城生态体育公园接驳。天桥采用“一”字型设计，并设置垂直电梯使水厂内外能直接到达人行天桥桥面，桥梁柱间距约 22 米，桥长约 82 米。配套天桥占地面积约 900 m²，具体以施工图为准。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不限于：人行天桥建设及/或为项目建设需求的相关构筑物拆除/新建等。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匡算投资额：2000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1600 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附录:
 - 3.6.1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3.6.2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3.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谢树仁,身份证号码: 150403620425101,注册号: 11004847。
-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拾柒万捌仟元整(¥378,000.00)。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36	1.8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	/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

【陆】份备用。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0年5月29日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

代建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0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白石路与红树林路交叉口东南侧、滨河大道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钢结构桥梁1座，桥宽10m，长81m	工程造价（万元）	1691.24958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督单位	/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合建筑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合建筑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合建筑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8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以及施工过程变更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涛 2021年9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均 年月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3、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监理合同

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监理顾问服务合同

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监理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内

甲 方：寰裕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3 月



- 3.2 在实施全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如有)；
- 3.3 本合同；
- 3.4 甲方颁发的《工程监理服务开工指令》；
- 3.5 委托函
- 3.6 乙方的报价文件(另册装订)
- 3.7 国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第4条 项目的名称、规模

- 4.1 项目名称：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 4.2 项目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内
- 4.3 工程范围：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具体范围以施工图划分为准。

第5条 监理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

- 5.1 负责前湾片区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用地范围内所有工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燃气工程、地基处理工程、冷管网工程。（仅包含现有图纸拆改之工程量，委托人协助办理相关手续）、苗木迁移、破除及恢复、道路及地下管线等工程。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为南北走向，起点为前湾一路，终点至勒杜鹃北一街，全长约 180m。双向两车道，道路红线宽 16m，设计速度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现有图纸为北段建筑施工全过程监理，对本工程自施工阶段至工程竣工通过政府及相关部门验收、备案及缺陷保修期之全过程进行安全、质量、进度和文明施工监理工作。
- 5.2 本合同的施工期监理服务期限为：180日历天，计划进场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之开工指令为准（乙方须于工程开工前完成当地政府部门所有备案手续（如需），以便具备在当地开展监理工作的条件），如实际施工期监理服务期限与前述合同期限有差异，按本合同约定“第九条”规定予以调整费用。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整理竣工资料并获政府主管部门验收通过，此服务内容所占用的服务时间无论时间长短为乙方免费服务工期，另保修期内须按项目需要提供监理服务。
- 5.3 在监理服务期限内，合同金额不因天气的恶劣，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本项目工

法所得由甲方予以追缴。

7.2.18.2 如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具备相应的资质，或存在与被监理方恶意串通损害甲方利益或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有权要求调换具有相应资历的人选，且有权要求乙方退场并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8条 合同价款

8.1 双方商定，暂定监理费服务费总计为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柒佰壹拾玖元陆角肆分（RMB 156,719.64元），其中：

- 1) 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监理费服务费为人民币壹拾叁万叁仟陆佰伍拾元整 RMB133,650.00元
- 2) 暂列金人民币贰万叁仟零陆拾玖元陆角肆分 RMB23,069.64元），以用于支付超期服务费（支付条件详见 10.1.4）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但不能超过按下列公式计算的上限价，若超过则按下列公式计算的上限价作为工程建设其他费的结算价。
工程监理事上限价=经前海管理局批复的概算代建范围建安费*（概算中批复的监理事费率）

8.2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8.2.1 乙方人员的工资、保险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乙方可能为服务本项目而支出的所有费用；
- 8.2.2 乙方常驻工地的费用；
- 8.2.3 乙方因服务本工程所需的加班费用；
- 8.2.4 施工安全监理事报酬；
- 8.2.5 乙方为项目而支付的人员差旅费、住宿费及长途通讯费用；
- 8.2.6 乙方为本工程所编制的所有文件的翻译费；
- 8.2.7 乙方服务期间的现场办公室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如有)；
- 8.2.8 乙方团队成员服务期间的餐食费用；
- 8.2.9 乙方服务期间的电话及网络通讯开通费用及使用费；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给予另一方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为准，由专人递交、或用电传或挂号邮寄的方式送达本合同列明的地址或对方最新通知的地址。

第24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

第25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如下，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工程监理工作范围及服务要求

附件二：乙方服务团队人员名单

附件三：保密承诺函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寰裕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址：

住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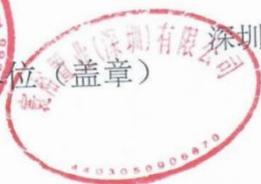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14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寰裕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紫荆街北段（前湾一路-勒杜鹃北一街）道路及供冷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区
工程规模	紫荆街北段双向二车道，长约180米	工程造价（万元）	611.749321万元
结构类型	新建道路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112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104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寰裕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D111035721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A144002073 A13100017-12/4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06028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严志伟
副组长	王俊杰, 王浩庆
组员	黄彬、荣龙元、蔡德民、李冲、于代盛、林翰、官倩倩、陶汝威、司波、陈邦尧、郑凯、苏文昌、熊嘉威、吕中华、高鹤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严志伟	于代盛、林翰、陈邦尧、高鹤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王俊杰	黄彬、官倩倩、蔡德民、苏文昌、郑凯
给水工程	王俊杰	黄彬、官倩倩、蔡德民、苏文昌、郑凯
通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王浩庆	李冲、熊嘉威、陶汝威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照明工程	荣龙元	司波、吕中华
电力、电信工程	荣龙元	司波、吕中华

(二) 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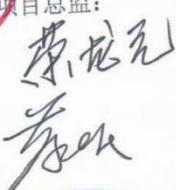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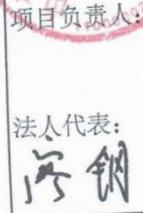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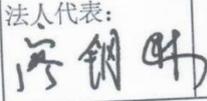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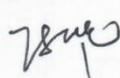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9月1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3-440305-04-01-168218001001
标段名称：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19.47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张润晓



本工程于 2022-08-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29



查验码：685310121274682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JL2022001



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 综合提升工程监理合同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签署日期: 2022年10月17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2年09月30日向监理人发出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综合保税区十八单元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3 工程内容：妈湾三路（振海路-保税南一街）、妈湾四路（振海路-保税南一街）、妈湾五路（振海路-保税南一街）、振海路（妈湾三路-妈湾五路）、保税北三街（妈湾三路-妈湾五路）、保税南一街（妈湾三路-妈湾五路）等6条道路及景观绿化进行提升改造，新建行政卡口、停车场，对现有的卡口设备进行升级改造。道路总长4.2公里，设计时速20公里/小时，红线宽度18-40米。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以上工程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施工前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围挡工程、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临时用地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工作；

2.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缓冲场停车场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围网修缮工程、行政卡口雨棚及自行车停车棚工程、卡口信息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拆除工程、围挡工程等。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监理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1.5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 3.4 合同补充条款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润晓，身份证号码：422431196906152953，注册号：44005659。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含税)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肆仟柒佰元整，¥ 2194700.00 元，监理酬金率 1.9%，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 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阶段: 自 2024 年 3 月 30 日 起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 止, 共 730 日历天;

其他服务: 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 共 _____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17 日。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 甲方执 7 份, 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
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
区)1栋1801-1802

电 话:

电 话:

0755-25312381

传 真:

/

传 真:

0755-25312388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建设银行深圳红荔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01592500051405587

法定 代 表 人

法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张 小 妹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2022 年 10 月 17 日

日 期: 2022 年 10 月 17 日

5、前海桂湾大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金融东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等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3-440305-04-01-196110001001

标段名称：前海桂湾大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金融东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等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91.827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李冲

本工程于 2022-10-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18



查验码: 347130254507332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JL202209



前海桂湾大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金融东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等市政工程
监理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前海桂湾大街、金融东街等市政道路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2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2年11月18日日向监理人发出前海桂湾大街、金融东街等市政道路监理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桂湾大街、金融东街等市政道路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3 工程内容：

前海桂湾片区支路工程（三期）共包含6条市政支路，本次监理的4条市政道路均位于前海二单元05街坊06、07、08地块内，4条市政道路工程全长约702米，其中桂湾大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道路宽18米、金融东街（桂湾五路-滨海大道）、滨海北二街（桂湾大街-金融东街）、滨海北一街（桂湾大街-金融东街）道路工程施工道路宽16米。主要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围挡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交通监控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以上工程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施工前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围挡工程、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临时用地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准备工作；

2. 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管线改迁及保护等临时工程等。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1.5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 3.4 合同补充条款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冲，身份证号码：420583199407022234，注册号：44026842。

第五条 合同价款

本次监理服务，采用总价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捌仟贰佰柒拾元整（小写 ¥918270），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 6.1.1 监理服务范围：

监理服务团队岗位最低配置需求:

序号	职务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注册类别	技术职称	最低人数要求	进场时间要求
1	项目总监	市政	住建部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
2	安全监理工程师		相应执业资格证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本专业项目开工至完工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	中级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本专业项目开工至完工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试验		工程师	1	本专业项目开工至完工
5	造价员	工程造价	造价员或同等执业资格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本专业项目开工至完工
6	监理员			本科以上学历,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经监理业务培训	1	本专业项目开工至完工
监理机构人员合计					6	

1、以上专业、人员资质资格、人数、驻场时长为业主的最低限制,监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特点、工程进展情况、业主要求合理增加配置。

2、监理驻地设置打卡机,并按照排班情况打卡,所有常驻人员每周出勤时间不少于40小时,打卡报表和排班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3、监理单位每月根据工程进展情况上报监理单位人员进场计划,报业主审核。

4、以上为单项工程监理服务团队人员投入最低配置,同一批次招标的其他单项工程可以共用人员(总监理工程师除外),最终人员配置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确定后,最终纳入监理合同。

5、以上监理团队人员在监理服务过程中出现调整,根据“专用条款 5.3”进行惩罚,各单项工程人员共用时,只处罚一次,不重复计算。

6、监理期限

自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止,总计 983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11 月 20 日 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止,共 253 日历天;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8 月 1 日 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其他服务: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 8.1 订立时间: 2022年12月2日。
-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8.3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p>甲</p> <p>方:</p> <p>地</p> <p>址:</p> <p>电</p> <p>话:</p> <p>传</p> <p>真:</p> <p>开 户 银 行:</p> <p>账</p> <p>号:</p> <p>法 定 代 表 人</p> <p>或</p> <p>其授权的代理人:</p> <p>日</p>	 <p>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p> <p>乙</p> <p>方:</p> <p>地</p> <p>址:</p> <p>电</p> <p>话:</p> <p>传</p> <p>真:</p> <p>开 户 银 行:</p> <p>账</p> <p>号:</p> <p>法 定 代 表 人</p> <p>或</p> <p>其授权的代理人:</p> <p>日</p>	<p>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 建行红荔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92500051405587</p> <p>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 越城一期工栋1801-1802</p> <p>电话: 0722-25312388</p> <p>真: 0755-25312388</p> <p>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红荔支行</p> <p>账 号: 44201592500051405587</p> <p>法 定 代 表 人</p> <p>或</p> <p>其授权的代理人:</p> <p>日</p>
---	--	--

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

坂田北国际化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象塘路和风门路市政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JL 2019106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u>坂田北国际化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象塘路和风门路市政工程监理</u>
工程地点: <u>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u>
委托人: <u>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u>
受托人: <u>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坂田北国际化学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象塘路和风门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3. 工程规模: 工程总投资额约9440.94万元,本次招标部分建安费约为6952.92万元(不含燃气工程部分)。本工程位于龙岗区坂田街道,包括象塘路与风门路两条道路,其中象塘路长约880米(新建404米,改建476米),改建风门路长约386米。其中:象塘路,南起坂李大道,北接规划路,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30km/h,双向4车道,道路红线宽25m;风门路:西起五和大道,东至象塘路,规划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20km/h,双向4车道,道路红线宽25m。由于坂田北国际化学学校标高较高,两条道路需整体抬高,需新建悬臂式挡墙。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二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资金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9440.94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6952.92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吴祥友, 身份证号码: 42243219671011007X, 注册号: 4401324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陆拾柒万玖仟捌佰捌拾元贰角伍分

（¥ 1679880.25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59.988 595	7.99943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02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30 日止，总计 97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02 月 01 日起至 2019 年 09 月 29 日止，共 24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09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4月2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施工许可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bottom: 10px;">  </div> <h2 style="margin: 0;">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h2> <p style="margin: 10px 0 0 0;">工程编号: 2017-440307-54-01-70238001</p> <p style="margin: 10px 0 0 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margin: 10px 0 0 0;">特发此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 style="margin: 0;">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0-11-16</p>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small;">证书序列号: 2020-1733</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建设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td> </tr> <tr> <td>工程名称</td> <td colspan="3">坂田风门路、象塘路</td> </tr> <tr> <td>建设地址</td> <td colspan="3">坂田街道风门路和象塘路</td> </tr> <tr> <td>建设规模</td> <td>0 平方米</td> <td>合同价格</td> <td>8640.39285 万元</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 colspan="3">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森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 </tr> <tr> <td>合同开工日期</td> <td>2019-03-27</td> <td>合同竣工日期</td> <td>2019-11-27</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 项目经理: 梁庆东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7901 项目总监: 吴祥友 注册证书号: 00360471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1423米;挡墙护坡工程长880米宽5米高6.6米;电力管道工程1413米;软基处理工程0.85万平方米;给排水工程1578米;道路工程长1230米宽25米;路灯照明工程80座;燃气工程1307米;雨水管道工程1365米 污水管道工程: 1086米; </td> </tr> <tr> <td>变更登记</td> <td colspan="3"></td> </tr> </table> <p style="margin-top: 10px;">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	坂田风门路、象塘路			建设地址	坂田街道风门路和象塘路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640.39285 万元	设计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03-27	合同竣工日期	2019-11-27	备注	项目经理: 梁庆东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7901 项目总监: 吴祥友 注册证书号: 00360471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1423米;挡墙护坡工程长880米宽5米高6.6米;电力管道工程1413米;软基处理工程0.85万平方米;给排水工程1578米;道路工程长1230米宽25米;路灯照明工程80座;燃气工程1307米;雨水管道工程1365米 污水管道工程: 1086米;			变更登记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	坂田风门路、象塘路																																								
建设地址	坂田街道风门路和象塘路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640.39285 万元																																						
设计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03-27	合同竣工日期	2019-11-27																																						
备注	项目经理: 梁庆东 注册证书号: 粤14406087901 项目总监: 吴祥友 注册证书号: 00360471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1423米;挡墙护坡工程长880米宽5米高6.6米;电力管道工程1413米;软基处理工程0.85万平方米;给排水工程1578米;道路工程长1230米宽25米;路灯照明工程80座;燃气工程1307米;雨水管道工程1365米 污水管道工程: 1086米;																																								
变更登记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田北国际化学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007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坂田北国际化学学校周边配套道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风门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城市次干道、支路；总长度约1.22KM	工程造价（万元）	8640.39285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5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7-54-01-70238001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1901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森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1月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0年11月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0年11月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年11月16日	2017-440307-54-01-702380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8年12月5日	SSSC18120502-SZ097	
工程竣工报告	2020年11月3日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0年11月13日	市政竣·通-5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11月11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11月16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8	

00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经质量验收，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杨汉林</u> 2020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吴祥友</u> 2020年12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梁庆东</u> 2020年12月1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林嗣雄</u> 2020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u> 2020年12月19日

010